

“国培计划（2019）”——陕西省第二批项目区县学科教师工作坊研修项目评优方案

为了总结“国培计划（2019）”——陕西省第二批项目区县学科教师工作坊研修项目实施的成效，表彰先进，树立典型，按照陕西省教育厅的安排，中国教育电视台组织评选“国培计划（2019）”——陕西省第二批项目区县学科教师工作坊研修项目“优秀坊员”和“优秀坊主”。评优标准和实施办法如下：

一、评优标准：

（一）优秀坊员

1. 评选对象：参与本次培训的所有坊员

2. 评选数量：中国教育电视台以工作坊为单位进行评选，原则上不超过工作坊坊员总数的**15%**。

3. 评选标准：

（1）能够克服工学矛盾，合理安排时间，高质量完成培训学习任务，积极参与各项研讨活动，学习成绩在**90分**以上；

（2）在培训工作坊中表现活跃、认真研修、热心为工作坊服务，积极协助坊主和管理员的工作，学习成果具有典型性和示范性，能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得到坊主、管理员和坊员的一致认可；

（3）学风扎实，能保质保量的独立完成作业，并且至少有1篇研修作品被坊主批阅为优秀；

（二）优秀坊主

1. 评选对象：参与本次培训的坊主

2. 评选数量：每个区县3名优秀坊主，共计6名优秀坊主。

3. 评选标准：

（1）辅导工作尽职尽责，积极完成项目要求及各项培训辅导任务，为广大坊员所认可；积极协助管理员开展坊员的组织管理、沟通协调工作；

（2）及时督促坊员认真学习课程，提交研修任务，工作坊坊员合格率为**98%**及以上（合格率=合格坊员数/参训坊员数×100%），（此项结合实际情况来考评）

（3）及时批阅坊员提交的线上活动与课堂实践，批阅率为**100%**；

(4) 培训期间制作工作坊简报数量不少于 3 篇，且符合平台公布的简报制作要求，简报中展示阶段学情、汇编坊员优秀作品、引导坊员学习，具有较强的可读性和指导性；并完成本项目工作坊总结简报发送邮件至国培项目组邮箱。

(5) 积极发布研修活动，研修活动符合步骤完善，并及时督促坊员上线研修；

(6) 对坊员提交的各类研修资源进行优秀作品推荐，推荐作品不少于本工作坊总提交资源的 5%；

(7) 积极组织工作坊坊员开展线下工作坊活动，并提交活动方案、活动剪影、研修成果等发送邮件至国培项目组邮箱，由国培项目组进行评选。

(8) 能够积极做好坊员的组织、管理、沟通、协调工作，积极开辟各种沟通渠道（如建立交流研修 QQ 群），及时发布学习简报；认真做好工作坊日常管理工作，及时了解坊员学习需求并能给予有效的支持和帮助。

(9) 根据工作坊坊员合格率、优秀率、线上作业情况、线下工作坊研修成果等工作坊辅导情况，进行绩效综合考评，发放辅导薪酬。

二、评优流程

（一）优秀坊员

1. 由各工作坊坊主根据坊员成绩和综合情况进行推荐，由中国教育电视台结合坊员实际参训情况进行评选，最终提交陕西省教育厅审核确定。

2. 坊主按照《优秀坊员推荐表》（附件 1）填写优秀坊员信息，并统一命名：“XX 工作坊优秀坊员推荐表”

（二）优秀坊主自荐

1. 填写《优秀坊主自荐表》（附件 2）

2. 撰写一份工作坊管理工作总结（内容包括：①工作情况简介，本次远程培训的收获和经验，问题的反思、关于今后培训的设想、意见、建议等②工作坊研修活动，并提交活动方案、活动剪影、研修成果等③本项目工作坊总结简报）

3. 将以上几项汇总后，以工作坊统一命名文件夹“XX 工作坊评优资料”。

4. 各坊主提交的材料由中国教育电视台邀请相关学科专家进行评审，最终提交陕西省国培项目执行办公室审核确定，并上传培训平台进行公示。

三、上报方式

坊主将评优材料提交至区县管理员，由区县管理员整理好材料后，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前

邮件发送至国培项目组邮箱：420415155@qq.com，邮件命名“XX 区县评优材料”。

四、相关说明

- （一）各类评优工作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
- （二）所有成绩数据以培训结束后的最终成绩为准；
- （三）所有上报评优材料必须是原创，一经发现抄袭，取消评优资格；
- （四）公示期间提出的异议名单将予以核查，经核查确认不符合评优条件者一律取消评优资格，不再单独补报；
- （五）优秀坊员、优秀工作坊坊主证书由中国教育电视台发放，下发时间后期另行通知。
- （六）最终优秀坊员、优秀工作坊坊主证书名单，由陕西省国培项目执行办公室和中国教育电视台结合坊员实际参训情况和专家评审意见确定最终名单。

附件：

1. 优秀坊员推荐表
2. 优秀坊主自荐表

